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57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793,103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8.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974.00 元，坐扣主承销商保荐承销费 16,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 783,499,974.00 元。另扣除联席主承销商承销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5,837,624.27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77,662,349.7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477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A	77,766.2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69,378.69
	截至期初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	B2	-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	B3	700.25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B4	388.97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5	4.6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9,511.74
	募集资金本期累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2	-
	本期累计赎回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C3	-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C4	39.5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8,890.43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	D2=B2+C2-C3	-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	D3=B3	700.25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D4=B4+C4	428.55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5=B5	4.6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D5	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0.00

(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7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171,159 股，发行价格为 38.2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9,999,985.3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9,380,611.68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0,619,373.7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出具天健验（2021）36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9,061.9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9,963.58
	截至期初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	B2	52,000.00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	B3	-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B4	132.26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5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068.33
	募集资金本期累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2	
	本期累计赎回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C3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C4	27.9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4,031.91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	D2=B2+C2-C3	52,000.00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	D3=B3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D4=B4+C4	160.25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5=B5	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D5	3,190.2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190.28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5年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募集资金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4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银行台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6年6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分公司变为全资子公司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项目之一“CMO 多功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下属临海分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浙江瑞博制药有限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子公司浙江瑞博制药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开立了银行账号为19910101040086899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浙江瑞博制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于2016年7月21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原先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开立的银行账号为19910101040688868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继续使用。公司将该专户中的余额17,583.09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作销户处理。

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原先在中国银行台州市分行开立的银行账号为362369932731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继续使用。2017年11月，公司将该专户中的余额12,420.99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作销户处理。

2018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CRO/CMO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等）向该

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浙江海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医药”）进行分批增资。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子公司海泰医药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开立了银行账号为 19033101040021559 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海泰医药、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于 2018 年 9 月 7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原先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开立的银行账号为 1207011129200066886 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继续使用。公司将该专户中的余额 15,976.74 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作销户处理。

2020 年 11 月 3 日，公司因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担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由华泰联合证券承接。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浙江瑞博制药有限公司、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 号、2020-104 号）。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并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CMO 多功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内部结构进行调整，主要调整内容为停止 13 号车间的建设，在原计划新建 13 号车间所在地块上新建一栋综合仓库，同时对生产基地现有车间及配套设施进行智能化、自动化、产能提升等升级改造，进一步提升产能。本次 CMO 多功能生产基地项目调整后的建设内容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建成投产。本次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方向的变更及项目总投资额的调整。具体内容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号、2021-43 号、2021-44 号、2021-052 号）。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不含已销户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瑞博制药有限公司 [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19910101040086899	0.00	已销户
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	19033101040021559	0.00	已销户
	合 计		0.00	

注 1：募投项目“CMO 多功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注 2：海泰医药已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变更为“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募投项目“CRO/CMO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二）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0 年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募集资金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按照募投项目进度和资金实际需要分批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合称“2020 年非公开发行子公司”）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鉴于上述情况，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2020年非公开发行子公司和2020年非公开发行子公司新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	19910101040333333	25,825.63	
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常熟经济开发区支行	10520401040017569	13,838,444.76	
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	19910101040667789	18,038,428.56	
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台州椒江支行	1207011129200286824	54.37	
	合 计		31,902,753.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5 日

附件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766.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9,511.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8,647.46 万元；2015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 8,647.4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2015 年使用募集资金 844.11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将 21,766.24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使用募集资金 2,672.12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17 年使用 762.34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18 年使用募集资金 4,033.47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433.17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002.67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217.11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22 年 1-6 月使用募集资金 9,511.74 万元；以上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78,890.43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CMO 多功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46,000.00	46,000.00	46,000.00	9,511.74	46,718.31	718.31	101.56	[注 1]			否
CRO/CMO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0	10,405.88	405.88	104.06	[注 2]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1,766.24 [注 3]	21,766.24	21,766.24	0.00	21,766.24	0.00	100.00				
合 计	—	77,766.24	77,766.24	77,766.24	9,511.74	78,890.43	1,124.19 [注 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8,647.46 万元；2015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五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 8,647.4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结转固定资产金额为 43,857.34 万元。

注 2：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结转固定资产金额为 10,198.41 万元。

注 3：公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 万元的金额中包括了应付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费用，故此处按扣除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 2,233.76 万元的净额列示。

注 4：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合计 1,128.80 万元，另有募集资金销户时用于永久补流的 4.60 万元。导致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比募集资金总额多 1,124.20 万元

附件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061.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068.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2 月，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6,706.85 万元；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 6,706.8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6,256.73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使用募集资金 27,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1-6 月使用募集资金 4,068.33 万元；以上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44,031.91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	否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1,977.83	3,703.14	-24,296.86	13.23	[注 1]			否
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	否	13,700.00	13,700.00	13,700.00	484.79	1,406.42	-12,293.58	10.27	[注 2]			否
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CDMO 制剂项目	否	18,500.00	18,500.00	18,500.00	0.00	0.00	-18,500.00	0.00	[注 3]			否
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百亿片制剂工程项目（一期）	否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510.73	11,827.37	27.37	100.23	[注 4]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61.94 [注 5]	27,061.94	27,061.94	94.97	27,094.97	33.03	100.12				
合 计	—	99,061.94	99,061.94	99,061.94	4,068.33	44,031.91	-55,030.0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CDMO 制剂项目：由于公司 CDMO 制剂商业化项目数尚未快速释放，一定程度延缓了 CDMO 制剂项目的建设计划。目前，公司通过加强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制剂平台建设，以及通过收购南京康川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权等方式，持续提升制剂项目资源及人才储备，为后续 CDMO 制剂业务项目快速释放提供支持。公司决定继续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并将项目建设期延期一年至 2024 年 12 月完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2 月，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6,706.85 万元；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七届四次董事会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 6,706.8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2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部分相关设备已完工，结转固定资产金额为 535.57 万元，生产线尚未完工，尚未投产。

注 2：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部分相关设备已完工，结转固定资产金额为 714.61 万元，研发中心尚未完工。

注 3：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投入资金。

注 4：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房屋建筑物已转固，结转固定资产金额为 23,808.88 万元，生产线尚未完工。

注 5：公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 万元的金额中包括了应付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费用，故此处按扣除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 938.06 万元的净额列示。